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了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张振斌先生提名，聘任周楷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1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9-112”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1 月 16 日